

#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

漓院新冠防指〔2020〕4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出入 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鉴于当前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为有效防止疫情在校园扩散和感染，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经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现就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校园防控管理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行半封闭式管理，暂时关闭学校西北门，禁止人员和车辆通行。正式开学前，学校东大门是唯一可出入校园的通道。

二、正式开学前，按规定须到校值班值守的教职工、获准租住校内教工公寓的教职工及家属、雁山派出所派驻学校的干警、承担服务外包单位的保安和保洁人员、各级政府和学校指派的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履行相关手续后可出入校园。

三、正式开学前，严禁学生提前返校，严禁其他人员进入校

园。

四、承担校内基建项目、外包食堂等单位的人员，独秀书房工作人员、承租校内铺面的人员，须经后勤保卫处同意并报请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批准后，方可提前进校开工或开业。其他确因特殊情况需要进入校园的，须报请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批准。

五、获准出入校园的所有人员，须正确佩戴防护口罩，并积极配合校门安保执勤人员做好信息登记、身份核实和体温测量等手续。严禁不佩戴口罩和未正确佩戴口罩的人员在校园内逗留或散步。

六、对于不按本通知要求主动做好配合疫情防控工作的人员，将移交属地派出所处理；如违规人员是本校师生的，将按学校有关规定从严处理。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代章）

2020年2月6日